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重组上市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说明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康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辉新材”）通过与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热电”，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719）进行重组的方式实现重组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分拆”）。

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分拆规则（试行）》（以下简称“《分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上市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进行了认真审核，特说明如下：

公司本次分拆履行了现阶段必需的法定程序，该法定程序完整、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分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就本次分拆所提交的法律文件合法、有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就本次分拆上市拟提交的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作出声明和保证：保证及时披露本次分拆有关的信息，保证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分拆现阶段已履行的法定程序完备、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向上交所提交的法律文件合法、有效。

特此说明。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重组上市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说明》之盖章页)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9日

